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丰收信福2021年第六十二期人民币封闭净值型

理财产品

2023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根据《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收信福2021年第六十二期人民币封闭净值型理财产品说明书》（以下 简称“产品说明书”）和《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收信福2021年第六十二期人民币封闭净值型理财产品协议书》（以下简称“产品协议书”）的约定，本行拟对本理财产品进行分红，现将分红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
| --- |
| **产品基本信息** |
| 产品名称 |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收信福2021年第六十二期人民币封闭净值型理财产品 |
| 产品编号 | NXFSXF2021062 |
| 产品登记编码 | C1124521000066 |
| 管理人名称 |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托管人名称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 产品累积净值 | 1.1019（净值日为2023年11月13日） |
| **产品分红信息** |
| 分红方式 | 红利再投 |
| 单位份额分红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0.005 元 |
| 分配基准日 | 2023年11月13日  |
| 分红方案说明 | 分配收益后本理财产品每份额净值不低于单位净值1 |
| **与分红有关的其他信息** |
| 分红登记日 | 2032年11月22日 |
| 除息日 | 2023年11月22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23年11月13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在本理财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理财全体份额持有人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理财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
| 其他提示事项 | 1. 红利再投份额将以2023年11月22日除息后的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2. 红利款再计算过程中可能因四舍五入产生尾差，投资者最终收到的红利款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金额为准。
3. 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理财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理财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理财的投资收益。
 |

理财产品详细信息可根据产品登记编码登陆“中国理财网”查询。若对本次分红有相关疑问，可咨询我行营业网点工作人员，或通过我行官方网站（www.zjnrcb.com.cn）查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3日